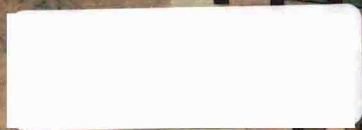


丛书主编：曹文轩
丛书副主编：王林

橱柜里的女孩



[美] 金柏莉·布鲁贝克·布拉德利 著
王映红 译



接力出版社
Publishing Hous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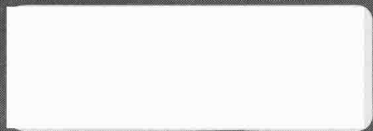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Top 100 Publishing Houses in China

接力国际大奖儿童文学书系

丛书主编：曹文轩
丛书副主编：王林

CHUGUI
櫥櫃
LI DE
里的
NÜHAI
女孩

「美」金柏莉·布鲁贝克·布拉德利
王映红 译
著



桂图登字: 20-2016-015

THE WAR THAT SAVED MY LIFE

by Kimberly Brubaker Bradley

Copyright © 2015 by Kimberly Brubaker Bradley

Simplified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 2018

By Jieli Publishing House Co., Ltd.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Curtis Brown Ltd.

Through Bardon-Chinese Media Agency

All Rights Reserved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橱窗里的女孩 / (美) 金柏莉·布鲁贝克·布拉德利著; 王映红译. — 南宁: 接力出版社, 2018.2

(接力国际大奖儿童文学书系 / 曹文轩主编)

书名原文: The War That Saved My Life

ISBN 978-7-5448-5340-8

I. ①橱… II. ①金… ②王… III. ①儿童小说—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①I712.8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8) 第023971号

责任编辑: 周锦 文字编辑: 栾杰 美术编辑: 王叙

责任校对: 杜伟娜 责任监印: 张昌舒 版权联络: 闫安琪

社长: 黄俭 总编辑: 白冰

出版发行: 接力出版社 社址: 广西南宁市园湖南路9号 邮编: 530022

电话: 010-65546561 (发行部) 传真: 010-65545210 (发行部)

http://www.jielibj.com E-mail: jieli@jielibook.com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制: 北京鑫丰华彩印有限公司

开本: 889毫米×1194毫米 1/32 印张: 8.875 字数: 160千字

版次: 2018年2月第1版 印次: 2018年2月第1次印刷

印数: 00 001—10 000册 定价: 29.80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质量服务承诺: 如发现缺页、错页、倒装等印装质量问题, 可直接向本社调换。

服务电话: 010-65545440

丛书代序 世界小，文学大

著名儿童文学作家、国际安徒生奖获得者 曹文轩

“接力国际大奖儿童文学书系”，所选作品皆为世界优秀儿童文学作品，是世界儿童文学史上的经典和具有经典性的名著。

读书必须读好书。

随着印刷术和造纸术的日益发达，书籍早已堆积如山。现如今，当我们走进一座座现代化的图书馆，走进一座座迷宫般的书城，见到那满坑满谷的书籍时，既有对知识浩瀚无涯的感叹，又有对知识重压身心的不安甚至是恐惧。但我们很少想到，这些书对于我们而言，是否都有价值？被越来越精美的装潢所包裹着的東西，究竟值不值得我们花费时间与热情去青睐它们？我们只是想着拥有、拥有、多多地拥有，我们恨不能将它们一下子全都吸进记忆。人类对知识的崇拜、无节制的拥戴、贪婪的吮吸，早已使人们失去了对所谓知识的应有的分辨与警惕。将书本视为图腾的结果，就是面对书本时，我们只有主动地相拥和无条件地接受。参天书山，已快要压垮我们的脊梁，更具悲剧性的是：它快要堵死我们的心灵空间了。

其实，世界上的好书并不太多。若有一位目光深邃、判断力超凡的大智者，能对这些书籍加以筛选，各大图书馆至

少可以省出一半宝贵的空间来，喜爱读书的人也就会少费许多精力，而对好书的阅读会收到事半功倍的奇效。

不光好书不多，还有坏书。这些坏书大量混杂在图书馆、书店和一些人家的书架上。它们不光耗费了我们的时间、金钱，还使我们堕落、误入歧途。它们损害了我们的心智，钝化了我们的感觉，使我们的精神世界感染了病毒。

英国作家毛姆有言道：坏书读得再少也不为少，好书读得再多也不为多。坏书——是愚钝智慧的道德上的毒药。哲学家叔本华有句话也很值得我们记住：不读坏书，是读好书的一个条件。

但作为一般的读书者，我们并不具备这种判断良莠的能力。在这种情况下，我以为，唯一聪明的办法就是读经典、读名著。

一部作品被我们称为经典、名著，前提是它已经受住了漫长时间的考验。它已在时间的风雨中被反复剥蚀过而最终未能泯灭它的亮光。它不光是被几个智者说好，而且是被一个庞大的群体所认同。年复一年地阅读，年复一年地挑剔，又年复一年地吮吸，不管怎么样，它没有因时过境迁而衰化，而改变颜色。它一如从前那样饱满，那样富有人情，那样闪烁光泽——时间的流逝，甚至使它还比从前更显博大精深。它在不停地增值。

对于少年读者而言，此时的阅读应是更为讲究的。如果没有选择，随意地滥读或是因受宣传的蛊惑而进行媚俗性阅读，将会养成一种低下的阅读趣味和阅读习惯。一旦定型，

日后纠正都纠正不过来了。更糟糕的是，日后即使再面对经典、名著时，已变得俗气的目光，也会将经典、名著看俗了。少年阶段的阅读，实际上是为今后的阅读打基础的阅读，因此正确的阅读就显得尤为重要。

“取法于上，仅得为中；取法于中，故其为下。”只有读经典、名著，读上乘之作，我们才有可能接触最高的精神境界，也才有可能抵达最佳的审美境界。若是从在阅读中吸取写作经验以使自己能有好的写作能力之角度出发，读经典、名著，读上乘之作也几乎是必需的。一个人若长久地在二流三流的作品中滚来滚去，就会受其熏染，受其规范，并将它们误以为是写作的标准，从而永远失去了写出好文章的可能。

过去，曾有过“全人教育”的提法。这“全人教育”分为“生意”“生趣”两大部分。

我以为，这其中的“生趣”，是与文学密切相关的。

文学也许没有改朝换代、翻天覆地的能力，但它的力量却是持久的。人类之所以拥有今日之文明，文学功不可没。它悄然无声但却极有力量地推动了人类的进化。它在人类的荒昧岁月，在人类的寒冷季节，在人类的疯狂时日，是灯，是火，是清冽之风。人类的精神殿堂，若抽去文学的巨柱，顷刻间便会坍塌。

世界上，最优秀的民族，也是与最优秀的文学分不开的。因此，任何一个民族，都会为它能拥有优秀的文学家而骄傲。一个民族的悲哀莫过于它没有产生出优秀的文学家。优秀的文学家，创作出来的优秀的文学作品，不仅为这个民族争得

了荣誉，更重要的是，它为这个民族素质的提高起到了无可估量的作用。

民族、人类，有理由如此在意文学家与文学。

从想象力这一角度来看，文学也是我们应当尊重的。它一直在暗中帮助着人类操练想象力。它的天马行空式的优美想象，一直在诱惑和影响着人类。它使人类看到了想象的美好与巨大能量。一个不存在的世界，在想象中，硬是有声有色地出现了。令人不可思议的是，这个纸上虚构出来的世界，有许多在若干年后，真的由科学实现了。这就是世界上有那么多伟大的科学家亲近文学的原因。

在人类的想象力不断受到束缚与腐蚀的时代，文学始终在保护着想象之火，使它免遭熄灭。它还一次又一次地扇动，使想象之火保持着应有的炽热与旺盛。从这个意义上讲，文学绝不仅仅属于文学家，也不仅仅属于文学爱好者，而应当属于全人类。

文学在锐化人的感觉方面，也是值得我们赞颂的。

我们的祖先，感觉是非常钝化的——无论是生理学意义上的感觉还是心理学意义上的感觉，大概都是如此。他们很愚笨地制造着工具，又很愚笨地追赶着猎物。他们的手脚往往不知轻重，疼痛感很弱，并缺乏对锐痛、钝痛等不同疼痛的区分能力。他们的情感、情绪也往往比较简单，难以有今天的人所有的寂寞、孤独、忧郁、惆怅之类的微妙感觉。自从有了文学以后，人类的感觉在一天一天地变得丰富与敏锐。文学以对世界细致入微的观察，引导着人类放弃以前的粗糙与

简单，而使自己的身体与心灵都慢慢变得敏感。于是，世界在人类的眼中变得五光十色、无穷无尽了。人类在触摸这个世界时，也不再笨手笨脚了。人类今天所拥有的一切，都与人类的感觉进化有关，而在这其中，文学的功绩是无与伦比的。

文学小，世界大；世界小，文学大。偌大一个世界，却常常会由于各种各样的原因，让一个人竟然觉得自己被挤压，没有一块立足之地。而此时，他将会发现，文学远远地大于这个世界，并且文学是那样地具有悲悯情怀。在他被世界所漠视、所抛弃时，文学却会给他温暖，并会接纳他。在漫长的世纪里，文学始终在庇护着我们。失意时，孤独时，忧伤或悲哀时，我们会想起文学。一个诗句，一段叙述，都是一片绿荫，使我们焦灼的心灵得到滋润。古往今来，文学不知拯救了多少绝望的灵魂。它的善意，它的美感，它的人道，它的宽容与善解人意，都使我们感到一种无法言说的亲切。我们可以向它倾诉，可以向它哭泣，也可以与它默默相对。

随着世界对现代化的无节制追求，我们的情感世界却在日益荒芜。此时，我们更需要文学的抚慰。在未来的岁月中，我们可能会越来越多地求助于文学的温馨呵护。

我们可以将人生分为思想人生和情调人生。前者是人通过对哲学等知识的学习而获得的，后者则是通过与文学艺术的亲近而获得的。当然，这不过是一种简单的划分。其实，这两者是不可分的，它们的获得也有着广泛的来源。但有一点是肯定的：情调的获得，绝离不开文学艺术。

一个人有无情调，绝非小事。

一个没有情调的人，生活在他心目中是十分乏味的，而这个人，也会令他人感到乏味。这种人行为机械，语言苍白，做任何事情都毫无境界，俗不可耐，对世界缺乏审美能力，对生命本身也缺乏审美能力，因此生命质量低下。

人一旦有了情调，生活就不再使他感到枯燥，而这个人，就会成为一个让人喜欢接近的人。他的行为有了弹性，语言有了意蕴，做任何事情，都会有一种境界里，总有一份雅致与高贵。这个生命无论是短暂还是长久，它的质量都是不可测量的。

也许文学最值得我们称道的就是：千百年来，它使我们的人生获得了情调，从而使一个个生命，即使在最终寂灭时，也显得十分坦然——我没有枉活一生。

“接力国际大奖儿童文学书系”是一个壮观的阅读工程。优美篇章就在我们眼前，它们在召唤着成千上万愿意美好、愿意进化、愿意有远大前程的孩子，也在召唤着我们这些愿意纯真、愿意高尚、愿意诗情画意、愿意一生幸福的成人。

目 录

- 第一章 我的窗户 · 001
- 第二章 练习走路 · 007
- 第三章 出逃 · 014
- 第四章 远去的火车 · 021
- 第五章 砧板上的鱼 · 024
- 第六章 好人家 · 028
- 第七章 史密斯小姐的家 · 033
- 第八章 黄油 · 038
- 第九章 她不是个好人 · 047
- 第十章 别送我回家 · 053
- 第十一章 反常的史密斯小姐 · 057
- 第十二章 杰米，留下 · 065

- 第十三章 斯蒂芬和上校 · 070
- 第十四章 上学 · 075
- 第十五章 铁面小姑娘 · 081
- 第十六章 没有撒谎 · 089
- 第十七章 逃学的杰米 · 097
- 第十八章 杰米的秘密 · 104
- 第十九章 生日 · 111
- 第二十章 上校的邀请 · 115
- 第二十一章 拜访格兰姆斯 · 120
- 第二十二章 迷路 · 127
- 第二十三章 看电影 · 131
- 第二十四章 黄油，快跑 · 135
- 第二十五章 缝纫机 · 142
- 第二十六章 善意的诡计 · 148
- 第二十七章 按摩 · 154
- 第二十八章 认字 · 161
- 第二十九章 圣诞节的规矩 · 168
- 第三十章 不平静的平安夜 · 175
- 第三十一章 礼物 · 179
- 第三十二章 我的愤怒 · 187

- 第三十三章 请同意治好我的脚 · 191
- 第三十四章 做客 · 194
- 第三十五章 十一岁生日 · 200
- 第三十六章 营救敦刻尔克士兵 · 208
- 第三十七章 比遭受轰炸更可怕的事 · 216
- 第三十八章 避难屋 · 221
- 第三十九章 一个间谍? · 226
- 第四十章 小英雄 · 234
- 第四十一章 妈妈 · 239
- 第四十二章 闭嘴 · 243
- 第四十三章 抗争 · 249
- 第四十四章 轰炸 · 256
- 第四十五章 回家 · 259
- 第四十六章 扯平了 · 261

译后记 王映红 · 265

第一章 我的窗户

“艾达，离窗子远点儿！”妈妈的声音突然炸响，我还没反应过来，就被她拽住胳膊，从椅子上一把拉了下来，重重跌倒在地板上。

“我只是跟斯蒂芬·怀特打个招呼罢了。”我知道不该顶嘴，却控制不住自己，那个夏天我成了一个叛逆的“斗士”。

妈妈狠狠一耳光扇在我脸上，我本能地一躲，头正好撞上椅子腿，疼得我眼冒金星。“你还敢跟人说话！”她说，“能让你看看窗外已经算我开恩了！再见到你把脸伸出去，看我不用木板把窗户全封死！”

“杰米都在外面。”我小声说。

“他当然可以！他又不像你是个瘸子！”

我紧紧抿住唇，甩甩头，把想说的话咽下肚，免得冲口而出，又和她顶撞起来。接着我看到了地板上的血迹，天哪，

我竟然忘记擦地板了。如果让妈妈看到，她很快会猜到我在做什么，那可就大祸临头了。我悄悄挪过去，一屁股坐在血迹上，那条瘸腿蜷在身下。

“去，给我煮壶茶。”妈妈坐在床边脱掉袜子，在我眼前晃着她那两条好腿，“我马上要去上班了。”

“好的，妈妈。”我把椅子推过去挡住血迹，然后朝房间另一头爬去，尽量不让妈妈看到那条结满痂的瘸腿。我挪上另一把椅子，点燃煤气灶，把茶壶放了上去。

“帮我切几片面包，抹上烤油^①，给你弟弟也弄点。”她突然笑了，“如果面包有多余的，可以扔几片出去，让斯蒂芬·怀特看看你的晚餐，怎么样？”

我没有接话。切下厚厚的两片面包后，我把剩下的放在水槽后面，杰米一般会等到妈妈出门后才回家，而且他总是乐于和我分享食物。

茶泡好了，妈妈过来端起茶杯：“我知道你在想什么，小丫头。别想跟我作对，我对你够好的了，换了别人你不知会遭多大罪呢。”

我倒了一杯茶，灌下一大口，滚烫的液体顺着喉咙流进胃里。妈妈不是开玩笑，但我也甘心认命！

^① 在两次世界大战期间，面包配烤油是英国贫困家庭最常见的食物。因为贫穷，所以不能浪费任何食物，烤肉滴下的油被收集起来，冷却后抹在面包上吃。——本书脚注若无特别说明，均为编者注

世上有各种各样的战争。

我笔下的故事始于四年前的一九三九年初夏，当时英国即将卷入又一场世界大战中，就是现在正进行得如火如荼的这场战役，人人感到惶恐不安。我那时只有十岁（尽管当时我还不知道自己的年龄），但有关希特勒的传言和恶评早已街知巷闻，自然也传到了我的耳朵里。毕竟，我并不是一个两耳不闻窗外事的人。你一定以为我成天跟自己的母亲作对，但其实我人生中的第一场战争发生在我和弟弟之间，那是在一九三九年的六月。

杰米有一头泥土色的乱发，外表温顺乖巧，骨子里却淘气得要命。妈妈说他已满六岁，秋季就该上小学了。不像我，他有强壮有力的双腿和双足，走起路来健步如飞。不想跟我在一起时，他一溜烟就不见人影了。

而我害怕孤独。

我们那时住的小公寓只有一个房间，公寓在三楼，楼下就是妈妈晚上工作的小酒馆。每天早上她睡懒觉时，就由我来照顾杰米吃喝，哄着他不要哭闹，以免影响妈妈休息。妈妈睡醒后，一般会外出购物或找市井小巷的妇女闲聊八卦消息，偶尔会带上杰米。晚上她去上班，又是我照顾杰米吃喝，哄他入睡。总之，从我记事起，弟弟就一直交由我照顾，那时他还只是个用尿片的奶娃呢。

我们一起游戏，一起唱歌，还一起透过窗户看世界：推

着小推车沿街叫卖冰激凌的小贩；瘦骨嶙峋、牵着皮毛蓬乱的矮马^①穿街过巷的穷人；下了夜班匆匆往家赶的码头工人；在门廊上边晾衣服边高声谈笑的妇女；在街上玩耍嬉戏的小孩……

我并非生活不能自理，我能爬，也能坐在地上挪行。有一次我爬到街上去，妈妈发现后大发雷霆，把我的肩膀都打出血来了。“你个不要脸的东西！”她厉声呵斥道，“看看你那只烂脚！你想让大家都笑话我吗？”她威胁我说，只要我敢再爬下楼一次，她就用木板把窗户全都封死！这是她屡试不爽的杀手锏。

我那发育不全的右脚属于先天性畸形：整个脚翻转了一百八十度，脚底朝天，脚背贴地，踝关节不能灵活转动。我曾试过用右脚站立，锥心的疼痛让我很快放弃了这种尝试，反正爬也是一样的，速度还快。只要有弟弟做伴，我不介意一天到晚待在家里。但随着年龄增长，杰米越来越喜欢到户外和其他小孩玩。“他当然可以出去，”妈妈说，“他是个正常的孩子。”她对杰米说：“你和艾达不同，你想去哪儿都可以。”

“不行，”我反驳道，“他必须待在我看得到他的地方。”

刚开始杰米还算听话，但后来他结交了一群男孩，便整天见不着人影了。回家后他绘声绘色地给我讲外面的新鲜事：

^① 矮马：马的一个品种，体高一般在106厘米以下，可用于观赏和劳役。

泰晤士河码头旁的运煤船、呜呜叫的火车、比我们整幢公寓楼还大的仓库，等等。他还去过圣玛丽教堂，而我只听过教堂的钟声——我用它来确定时间。夏季白日渐长，他回家的时间也越来越晚，最后甚至要到妈妈出门后才回来。他每天待在外面，但妈妈却觉得无所谓。

没有杰米陪伴的家对我来说更像个牢笼，闷热、寂静、空虚……让我难以忍受。

我想了各种办法：把门闩起来——但他现在力气比我还大，不费劲就打开了；低声下气向妈妈哀求，请她勒令杰米待在家里；有一次我甚至做了一件伤害他的事，那一天天气很热，杰米睡得正香，我把他的手脚捆了起来。

杰米醒来后，没有惊叫，也没有怒吼，只是在床上扑腾了一阵就安静下来，可怜巴巴地看着我，泪水如泉涌般顺着他的脸颊滑下来。

我立刻给他松了绑，觉得自己真是个浑蛋。绳子绑得太紧，把他的手腕都勒红了。

“我不会再这样了，”我说，“我发誓，以后再不会了。”

杰米仍在流泪，我理解他的心情，我从来没有伤害过他，连打都没打过。

但今天我的表现，跟妈妈有什么两样？

“我会待在家的。”他小声说。

“不，”我急忙道，“没这个必要，不过吃点东西再出去